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高一重補修實施辦法

110.07.12 核定

一、依據：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學學生重修學分實施要點。

二、目的：協助學生奠定學科基礎，克服學習困難，增進學習效果。

三、參加對象：高一學科**學年平均不及格**之同學。

四、上課時間：110 年 7 月 19（星期一）起，依任課教師能授課時間陸續開課，。

五、上課方式：於酷課雲開設線上重補修教室，學生**務必使用學校帳號登入酷課雲****學生預設帳號：cksh+學號**；學生預設密碼：**身分證字號後 6 碼**，忘記帳號密碼請洽圖書館服務推廣組#252，依課表上課，如課程中**使用暱稱或私人帳號**導致無法辨識身份，則不予以採計上課資格與時數，若因此影響至無法通過重補修者，需自行負責並無法退費。

六、開班類別：

1. 報名重修學生人數未達 15 人，開設自學輔導班，每學分至少上課 3 節。
2. 報名重修學生人數達 15（含）人，開設專班重修班，每學分至少上課 6 節
3. 自學輔導班及專班重修班皆由教師於酷課雲開設線上重補修方式授課，若無法於暑假期間授畢，將利用開學後晚間或週末時間授課，上課時間將視各科進度另行公告，並無法退費。

七、成績考查：

1. 平時成績佔總成績 40%，統一考試成績佔 60%，「重補修成績及格者」，該科學期成績以 60 分計，並依教師授課內容與方式可依教師授課專業進行分數佔比調整。
2. 重補修教學之教室常規與教學要求比照平時上課辦理；出缺席狀況、上課學習情形、評量

成績均列入考核。**課程缺席時數達(含)課程總時數三分之一以上者，不得參加考**

試，學期成績以原始分數計算。

3. 學生於課程中**使用暱稱或私人帳號**導致無法辨識身份，則不予以採計上課資格與時數，若因此影響至無法通過重補修者，需自行負責並無法退費。另重補修課程攸關學生學分，會落實點名，敬請同學配合教師相關點名規範，若設備不足可提前與學校網路中心借用。

八、報名及收費：

1. 報名前，請同學自行查詢成績，並填入申請表，所報名之學期與成績不及格之情形必須相符。（上學期不及格者，請報名上學期；下學期不及格者，報名下學期。）報名時，**如有**

漏報、錯報與不及格情形不符，以致影響自身權益，需自行負責，不予退費。

2. **報名期限自 110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8：00 至 7 月 15 日（星期四）**

下午 14：00 前，請先至教務處教學組、註冊組審查後，再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始完

成申請程序。逾時視同放棄權利，不另行通知，放棄參加此次所開之重修科目，日後不得要求學校再開相同之重修科目。另因疫情影響使用線上教學需前備作業，**不開放臨時加選**，請務必於**報名期限內完成所有重補修報名。**

3. 每學分 240 元整。低收入戶學生依造冊名單可申請減免，請於 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前，向教學組提出書面申請免繳。

4. 請留意以下課程不開放重補修，：
高一：多元選修、國際理解、創意思考 ING。

5. 繳費後，若欲退選課程者，最晚申請期限為該課程第一堂上課前兩個上班日下

午 15：00 前，如遇假日則往前一週推算。

例：課程 A 於 7/21(三)第一堂上課，則 7/19(一)下午 15：00 前為最晚申請退費期限。

課程 B 於 7/19(一)第一堂上課，則 7/15(四)下午 15：00 前為最晚申請退費期限。

課程 C 於 7/25(日)第一堂上課，則 7/22(四)下午 15：00 前為最晚申請退費期限。

6. 欲退費者請於上班期間(早上 9:00 至下午 15:00)親自致電至教務處辦理退選退費，申請退

費期限已過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九、本辦法陳校長核定施行。

109 學年度高一重補修臨時收據(此聯由學生留存)

(原高一班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姓名：_____

申請參加 109 學年度重補修，共報名_____學分(每學分計 240 元整)繳費 仟 佰 拾 元整。

①註冊組核章：

②出納組核章：

109 學年度高一重補修臨時收據(此聯由出納組留存)

(原高一班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姓名：_____

申請參加 109 學年度重補修，共報名_____學分(每學分計 240 元整)繳費 仟 佰 拾 元整。

①註冊組核章：

②出納組核章：

109 學年度高一重補修申請表(此聯由教務處留存)

(原高一班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姓名：_____

申請參加 109 學年度重補修，共報名_____學分(每學分計 240 元整)繳費 仟 佰 拾 元整。

①註冊組核章：

②出納組核章：

此致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學生連絡電話：_____家長姓名：_____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備註：申請重補修之科目，請同學務必填入上、下學期成績。

| | | | | | | |
|------|--|-------|--|------|-------------------------------------|--------------------------------|
| 國文 | <input type="checkbox"/> 上 4 學分(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下 4 學分(成績:) | 基礎地科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生活科技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總學分： 學分 |
| 英文 | <input type="checkbox"/> 上 4 學分(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下 4 學分(成績:) | 歷史 | <input type="checkbox"/> 上 2 學分(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下 2 學分(成績:) | 資訊概論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
| 數學 | <input type="checkbox"/> 上 4 學分(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下 4 學分(成績:) | 地理 | <input type="checkbox"/> 上 2 學分(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下 2 學分(成績:) | 生涯規劃 | <input type="checkbox"/> 1 學分(成績:) | |
| 基礎物理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公民與社會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生命教育 | <input type="checkbox"/> 1 學分(成績:) | |
| 基礎化學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美術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 | |
| 基礎生物 |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分(成績:) | 體育 | <input type="checkbox"/> 上 2 學分(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下 2 學分(成績:) | | | |

以下資料由教務處人員填寫，學生勿自行填寫。

教務人員已與家長聯繫確認學生報名重補修事宜。